

# 痹痛消治疗根型颈椎病疼痛的临床观察<sup>\*</sup>

李金学 向昌菊 刘秀芹 程爱华 王尚全

(中国中医研究院骨伤科研究所 北京 100700)

痹痛消是治疗以疼痛为主的神经根型颈椎病的有  
效方剂。1982~1995 年共治疗神经根型颈椎病 1200  
多例,系统观察了它的镇痛效果 102 例,报告如下。

## 临床资料

1. 一般情况:本组 102 例中男 42 例,女 60 例;年  
龄 30 岁以下 9 例,31~40 岁 22 例,41~50 岁 26 例,  
51 岁以上 46 例;病程一年以下 23 例,1~3 年 24 例,  
3~5 年 18 例,5 年以上 37 例。

2. 病例分组、分型:共治疗神经根型颈椎病 102  
例,均经颈椎 X 线片和 MRI 证实。随机分为治疗组和  
对照组。治疗组 52 例,中医辨证为气滞血瘀型者 33  
例,风寒阻络型者 19 例。对照组 50 例,中医辨证为气  
滞血瘀型 30 例,风寒阻络型 20 例。两组间证型、性别  
年龄和病程经统计学处理,均无显著差异。

3. 症状总分:根据程度,将颈痛、颈僵、颈部压  
痛、颈部肿胀、颈肌痉挛、活动受限等化分为 2~6 分,  
治疗组治疗前症状总分为  $17.69 \pm 4.21$ ,对照组为  
 $17.24 \pm 4.15$ ,经统计学处理 ( $t = 0.468, P > 0.05$ ),无  
显著差异,两组患者的病情程度有可比性。

4. 疼痛性质(见表 1)和程度

表 1 疼痛性质的比较 (单位:例)

组别	钝痛	酸痛	灼痛	隐痛	刺痛	胀痛	窜痛
治疗组	10	23	5	20	32	12	10
对照组	5	26	9	20	17	11	7

两组患者治疗前疼痛性质比较,经统计学处理, $\chi^2$   
 $= 6.808, P > 0.05$ ,无显著性差异,两组间疼痛性质  
有可比性。疼痛程度(VAS 标尺法):治疗组疼痛积分  
为  $62.23 \pm 19.74$ ,对照组为  $55.72 \pm 19.47, t = 1.676,$   
 $P > 0.05$ ,治疗前两组间疼痛程度无显著性差异。

## 治疗方法

1 治疗组采用痹痛消煎剂,方剂组成:三棱 6g,  
莪术 6g,归尾 12g,细辛 3g,白芍 15g,桂枝 15g,姜  
黄 12g,甘草 12g 等,主要起活血化瘀、通脉止痛的作  
用。对照组服用颈复康冲剂,均连服 2 周。治疗前后除

对症状、体征进行观测外,采用视觉模拟标尺法  
(VAS)对疼痛进行测定。

2 疗效标准:(1)临床痊愈:颈痛及相关症状全  
部消失,不影响活动及工作,积分值为 0 者。(2)显效:  
颈痛及相关症状基本消失,仅在劳累或天气变化时有  
轻度症状,功能恢复,不影响日常生活和工作,积分值  
下降  $> 2/3$  者。(3)有效:相关症状和体征有改善,但  
病情不稳定,停药后有复发,对重体力劳动有影响,积  
分值下降  $1/3$  者。(4)无效:临床症状和体征无变化  
或加重,积分值下降  $< 1/3$  者。

## 治疗结果

1 疗效:治疗组获临床痊愈 12 例,显效 35 例,有  
效 4 例,无效 1 例。对照组获临床痊愈 3 例,显效 33  
例,有效 14 例,无效 0 例。两组疗效经 Ridit 分析, $U$   
 $= 2.46218, P < 0.01$ ,有非常显著差异,治疗组优于  
对照组。治疗组的临床治愈率为 23%,而对照组仅为  
6%,治疗组的优良率(临床治愈+显效)为 90.39%,  
而对照组的优良率仅为 72%。

2 疼痛程度(VAS 法):治疗组治疗前疼痛积分  
为  $62.23 \pm 19.74$ ,治疗后为  $22.04 \pm 19.48$ ,差值为  
 $40.19 \pm 25.30$ 。对照组治疗前疼痛积分为  $55.72 \pm$   
 $19.47$ ,治疗后为  $28.78 \pm 16.89$ ,差值为  $26.94 \pm$   
 $19.04$ 。治疗组和对照组治疗后疼痛积分较治疗前均明  
显减少, $t = 10.451$  和  $7.389, P < 0.001$ ,有非常显著  
性差异。两组间治疗前后疼痛积分的差值比较, $t =$   
 $2.9796, P < 0.01$ ,有非常显著性差异,治疗组疼痛程  
度的缓解明显优于对照组。

3 疼痛起效时间(天)的对比:治疗组的疼痛起  
效时间平均为 4.5 天,而对照组为 6.5 天,经统计学分  
析, $t = 4.479, P < 0.001$ ,具有非常显著性差异,治疗  
组较对照组的疼痛起效时间平均早 2 天。

4 疼痛消失时间(天)的对比:治疗结束时,治  
疗组有 19 例(36.54%)疼痛消失,对照组只有 8 例  
(16.00%)疼痛消失。治疗组疼痛消失时间平均为本 9

\* 本课题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1995 年中标课题 (95A 2519)

天多, 对照组疼痛消失时间平均为 11 天多, 治疗组疼痛消失时间较对照组平均缩短 1 天多。

5 证型与疼痛的关系: 两组血瘀型和风寒型治疗后疼痛分值均明显降低 ( $P < 0.01$ ), 具有非常显著性差异。各组血瘀型治疗后疼痛分值的下降大于风寒型, 但统计学处理无显著性差异。

治疗后症状总分比较: 治疗组治疗后症状总积分由  $17.69 \pm 4.21$  下降为  $2.96 \pm 2.92$ , 差值为  $14.73 \pm 5.90$ 。对照组治疗后症状总积分由  $17.24 \pm 4.15$  下降为  $4.06 \pm 2.36$ , 差值为  $13.18 \pm 4.29$ 。各组治疗后症状总积分均较治疗前明显减少, 经统计学处理, 有非常显

著性差异。两组间治疗前后症状总分的差值比较, 治疗组积分减少大于对照组积分减少。

### 结论

本研究表明痹痛消具有镇痛作用强, 起效快等特点, 对于神经根型颈椎病的疼痛和总体症状具有明显的治疗效果。全部病例未发现不良反应。痹痛消方以较强的活血破血、化瘀通络、解痉镇痛的中药组成, 对气滞血瘀型效果较好, 这可能与微循环和血液流变状态的改善有关, 但其它作用机制, 例如调节疼痛介质, 作用于疼痛调制系统而产生镇痛作用等亦不能除外。

(收稿: 1999- 10- 22)